# CSIAM几何设计与计算专委会走进高校活动规范

一．活动目标

为了更好地推动国内几何设计与计算领域的学术与技术交流，促进国内外学者间的交流与合作，激发本领域学生的研究兴趣和人才培养，尤其是加强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几何设计与计算专委会（CSIAM-GDC）专委委员对受访高校在学科建设、项目合作、青年教师与学生培养等方面的交流和合作，CSIAM几何设计与计算专委会特在全国范围高校和科研院所等开展走进高校系列活动。

二．活动形式

活动由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主办，专委秘书处负责协调和指导工作；每次活动由一家高校与CSIAM几何设计与计算专委会共同承办，由申办高校向秘书处提出相关需求，秘书处协助申办高校完成讲者邀请等活动事宜；原则上每两个月组织1次活动。

三．活动要求

1）讲者邀请由秘书处与承办方共同完成，讲者确定后，由秘书处统一给讲者发正式邀请邮件；讲者在受到CSIAM几何设计与计算专委会邀请的情况下，代表CSIAM几何设计与计算专委会完成走进高校活动。讲者和高校提前自行联系没有报备的，不计入CSIAM几何设计与计算专委会走进高校活动。

2）秘书处联系讲者将个人信息等资料发给承办方，承办方负责制作本次活动宣传材料；承办方须提前两周将制作完成的宣传材料和一张承办单位的横向照片发至专委会秘书处，以便在专委会网站和微信公众号上统一宣传。

3）秘书处负责联系协调专委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副秘书长至少一人出席活动，并于活动开始前将材料（专委旗帜）寄送至承办方。

4）学校需在专家演讲现场悬挂横幅，横幅上内容须为：CSIAM几何设计与计算专委会走进XXX，其中“XXX”为学校的具体名称，如“CSIAM几何设计与计算专委会走进厦门大学”，可以为电子横幅。学校需安排专人在专家演讲现场拍照（照片包括每位讲者的演讲场景、会场全景、问答环节、大合影等）。

5）专家在介绍自身工作单位的同时，需说明本次演讲是代表CSIAM几何设计与计算专委会进行走进高校活动。活动须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为CSIAM几何设计与计算专委会介绍及新委员召集宣传；第二部分为专家主题演讲。

6）承办方须在活动结束的3个工作日内，将活动的图文新闻报道发送至CSIAM几何设计与计算专委会秘书处，新闻稿题目格式为“CSIAM-GDC@U##:走进XXX大学”，##为场次编号，例如“CSIAM-GDC@U01: 走进厦门大学”；同时将活动材料（专委旗帜）寄送回秘书处。

四．活动申请

有意承办活动的单位须向秘书处提交书面申请；将申请表发至专委邮箱GDC@csiam.org.cn，并抄送至张松海shz@tsinghua.edu.cn。秘书处将在接到申请两周内商定并给予答复。